

附件 2



政府部门及下属单位综合性涉企收费目录清单

单位: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:

2578-3808418
 13605968744
 许月华

序号	部门名称	收费单位名称	单位性质	收费项目	收费性质	服务内容或涉及事项	收费标准	标准制定方式及部门	政策依据	备注
1	永安市自然资源局	本级	政府部门	土地闲置费	行政事业性收费	按照土地出让或者划拨土地闲置费	按照土地出让或者划拨价款的 20% 征缴土地闲置费	政府制定	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闲置土地处置办法》	
2	永安市自然资源局	永安市不动产登记中心	事业单位	不动产登记费	行政事业性收费	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收费、非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收费、不动产登记收费、不动产产权证书工本费	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收费 80 元/件；非住宅类不动产登记收费 550 元/件；不动产产权证书工本费 10 元/本	政府制定	发改价格规[2016]2559 号、财税[2019]45 号	